



河忠烈辨証錄

天

卷三

又 7
4098
1



門又伊
第 4098
卷 1-3

河忠烈公貫系辨誣錄序



河忠烈公裔孫始澈辨貫系之誣其書凡三編誣之大目有四變貫也冒祖也絕倫也易姓也其變貫奈何非族者雖稱忠烈之孫患不可忽變其貫鄉不如變忠烈之貫以從已也於是乎變貫之誣作焉其冒祖奈何雖變貫以從已不如移忠烈而繫之譜牒益可徵信於是乎冒祖之誣作焉其絕倫奈何所大患者漏網之血孫也寔出忠烈之長子不如磨滅長子之名可斬除本根於是乎絕倫之誣作焉其易姓奈何終患有磨滅而不得者不如變換其姓以疑亂人

序

河忠烈公貫系辨誣錄

一

一

也於是乎易姓之誣作焉誣之者譎計詭辭巧偽百出援據證引皆足以眩惑朝野而父壽子幻世增其誣積久至百年有餘譬如勅敵盤據城壘已成非單師奇兵所可破者後之君子觀乎是編自可知始澈之沉痛激憤可謂張空拳冒白刃不懾不撓矢死靡悔而條分縷析竹破冰散彼之飾詐造贗杜公眼撰已私者竟使畢露而莫掩不亦難乎哉始澈號丹餘謂丹溪之餘裔也不佞識自弱冠時蓋其辨明攷證悉據國乘野史郡志家牒與夫前輩昔賢之書疏劄記如有片言隻句可相發明即日往求視千里如戶

庭是以遊歷京都湖嶺歲率五六往還家甚貧資斧無從出啜囊菽飲水走數百里不飢一日裹創左手血淋漓來見余泣曰吾有血書呈大宗伯閣者不納也出自袖中其腥射人赫然可畏且曰遇他宗伯十遭屈我我可一笑惟此宗伯故泣耳蓋號顛 蹕路而淵泉洪公方在宗伯幾為誣說者所誤也不佞亟謁洪公曰人有血書而闢者不納恐為盛德累耳洪公大驚遂令兩造而曲直乃判丹餘之墓木已拱而其家以辨誣始末將付剞劂其求序於不佞宜矣丹餘訥於言辭而敏於辨駁拙於文詞而精於攷核平

生誠力皆在於此殆忠烈有靈不徒血脉之不泯也雖然不佞嘗爲吏凡遇詐僞之訟論其大體而已不復一一攻破其詐僞蓋彼之構詐作僞類皆鹵莽荒雜不如留之使有識者皆得一見而辨之若復屑屑然辨明安知不奸細者乃覺其謬而改易變幻由麤而入巧乎夫忠烈公臨命遺券詐僞之麤而易辨者也鶴寺魂記之暗謄而焚燬詐僞之凶巧而難辨者也是書刊布而丹溪之族無復丹餘其人則吾恐彼之詐僞有愈出而愈巧者爲丹族而憂之云爾

大匡輔國崇祿大夫判中樞府事原任 奎章閣

提學朴珪壽序

河忠烈公貫系辨誣錄序

莊陵六臣惟朴忠正河忠烈二公有後人之愛之豈
 特如屋烏已哉余少時與河上舍致龍相識上舍孫
 生員承門令以忠烈公貫系辨誣錄示余要為弁卷
 之文余於河君三世好也其何以辭忠烈公貫鄉丹
 溪而見於一二先輩文集者有誤於是丹溪之河晉
 州之河互相呈辨前後文簿成堆雖通明吏未易鉤
 覈而淵泉洪相公以大宗伯致兩造於庭聽其爰辭
 考其實蹟明白題判使屢百年黜昧之誣昭誓無餘
 而三數人奸譎之罪掀露自伏相公之理明心公吁

序

可欽服而其奔走京外齋誠泣血卒能感悟相公者
上舍族叔始澈甫也夫天下後世景慕忠烈公不已
者以節義耳姓貫之于丹于晉何擇焉然以子孫言
之則因悖類之變幻事實上添非類之祖下絕固有
之子使堂堂忠烈孤寄他譜受誣罔極其痛憤何如
哉然則辨而正之不可已也書之冊垂示久遠亦不
可已也余觀此書忠正後孫爲之序晉州河氏爲之
跋則信而有徵可爲斷案矣余爲忠正公外裔知此
事顛末甚悉故從而爲之辭云爾

乙亥榴夏大宗伯徐衡淳序

河忠烈公貫系辨誣錄序

楊誠齋有言曰一家之私亦有不沒天下之公鄙家
之於河先生貫系事亦有是云爾嗚呼不佞之先祖
參奉公並祭六位時紙牘視式書以昌寧成公丹溪
河公韓山李公文化柳公杞溪俞公云時丹籍未雪
故不敢以官爵稱乃以貫鄉書之由是洛濱之院亦
仍之而題版焉惟旅軒張先生撰河先生墓碣因金
嶷誤認之狀書之曰籍貫晉陽不佞之五世祖翊贊
公作小序辨之曰按先生親筆姓鄉稱以丹溪族祖
陶谷公丙子錄曰先生貫丹溪如非家傳世守之丁

寧無疑豈若是斷然的證於大賢立論之後乎至如
安東河氏之授合晉譜冒祖絕子其爲忠烈公誣讎
莫此之甚矣 景泰庚午忠烈公與文孝公河演同
賦 天使倪馬詩文孝書晉陽河某忠烈書丹溪河
某則忠烈與文孝本非同族故翌年辛未文孝修譜
時不與忠烈家相通而序其譜曰自司直以下十世
單傳云今於三百七十年之後只以諱字傍邊之近
似追定倫紀改十世單傳爲五世冒忠烈素無之祖
而叙文孝十三寸親且絕同禍之子而變作池姓之
人先生如在之靈豈不愀然於冥冥之中乎凡出入

本院尊慕先生者舉皆羞憤而吾家之人尤異於他
故通告道內齊籲營門燒破誣先生之偽譜矣惟彼
安河含憾破譜乃敢做出安禮等十邑偽通憑藉莫
嚴莫尊之 配食錄搆捏糍撰造辭張皇將以爲鉗
制士林之計家兄不勝痛恨冤迫遂聚家傳舊蹟公
私的證以爲忠烈公辨誣錄二卷以破一邊之惑矣
厥後兩河齊頭見質於宗伯而彼安河理屈辭窮竟
以偽譜自服質言以同聲毀破則本院之先已破譜
公議大可見矣至於池字訛誤昭揭 配食錄又有
大宗伯題決則一邊之藉嚇無嚴尤可知矣然而家

兄未及印布廣傳於當時遠爾下世世之立言君子將無由考其蹟而執左契則此只為一家之私論而已不佞常深恨于中矣何幸公議不泯自本院將蒐輯顛末付諸剞劂氏以壽其傳而固要不佞一言以為弁卷之文者以家兄之述而詳其事者莫吾家若也且以吾家有不沒天下之公故也不佞烏敢以不文辭也遂書顛末以為序時 景泰丙子後六辛丑通政大夫承政院左副承旨兼 經筵叅贊官春秋館修撰官平陽朴光錫謹序

河忠烈公貫系辨誣錄目錄

卷之一

貫鄉

姓氏

貫鄉姓氏科榜

忠烈公遺墨

送 皇明正使倪謙詩

送副使司馬恂詩

貫鄉姓氏證

貫鄉古號證

貫鄉今號證

忠烈公本無別號攷

居地攷

貫鄉證訛

忠烈公四子攷

忠烈子生員璉減享顛末

生員公事實攷

忠烈公家世

卷之二

安東河達海所稱遺券

遺券辨

河錫中所稱推刷訴

河錫中所稱陳省單子

河錫中所稱奉化縣監牒狀

河錫中所稱河源癸卯籍

河錫中所稱安東府忠烈公戶籍

河龍翼戊子譜

河學海辛亥家乘

河錫中晉陽丁亥譜

河錫中南原己丑譜

卷之三 附錄

開城河始澈擊錚原情

安東河錫中對舉原情

河始澈以破譜事呈晉州牧狀

河始澈破京畿道偽譜狀

河始澈破忠清道偽譜狀

河始澈破全羅道偽譜狀

方外儒生送果川愍節書院通文

愍節書院送大邱洛濱書院通文

善山月巖松山兩院送洛院通文

洛院送大邱鄉中及道內各邑校院通文

洛院儒生稟目

月巖儒生請道會于洛院通文

洛院儒生通于本邑及各邑校院通文

洛院道會呈營狀

大邱府移關陝川官

河始澈呈陝川官狀

道內破譜後河始澈呈營狀

卷之四 附錄

晉河偽譜毀板後安禮等十邑通文

洛院答安禮等十邑通文

安東屏山書院答洛院通文

善山月巖儒生送洛院通文

洛院答月巖通文

洛院答月巖再通

善山儒生禮曹呈單

春關到付時洛院儒生稟目

卷之五 附錄

四道破譜後河始澈等呈刑曹狀

河始澈等再呈刑曹狀

刑關到付後河始澈等呈營狀

河錫中本營議送

河錫中呈禮曹狀

河始澈辨呈禮曹狀

河錫中再呈禮曹狀

河始澈再辨呈禮曹狀

卷之六 附錄

洪尚書下示河始澈書

洪尚書為河錫中擬 啓草

河始澈辨誣血書

河忠烈公遺墨摹

金龍宮桂城
金海松林卓

貫鄉姓氏攷

正統三年戊午我二十年世宗四月日文科榜乙科一人

生員河緯地本丹溪居善山父朝散大夫青松郡

事澹○丙科五人生員河紀地本丹溪居善山父

朝奉大夫知青松郡事澹見忠正公宗孫家藏

正統十二年丁卯我十九年世宗二月日司馬榜二等四

十三人幼學河紹地本丹溪居善山父朝奉大夫

知青松郡事澹見京居進士白奎鎮家藏

忠烈公遺墨摹

倉石八邊夕照明

父子吟分話子情一首遺

詩不忍讀糞來亦成後見

吾誠

幕中賓選一時良從古朝
家重朔方努力志運奇
策莫令東顧遺吾

王

丹溪河 緯地

送 皇明正使倪謙詩

丹溪河緯地

六龍駕馭扶日轂大明赫赫麗蒼穹坐開明堂布陽
春 丹詔夜下蓬萊宮玉堂學士駕星輶遙遙來指
天之東鶴野飛雪襲貂裘鴨江波細橫蘭舟鷄林鷁
嶺入睥睨三山出沒金鰲頭馳驅叱馭經險艱壯哉
弧矢仍冥搜霓旌羽蓋戒前程錦袍玉節相輝明三
韓共識瀛洲仙快覩祥麟與景星手擎 芝匭來宣
傳周旋禮儀還無愆從容專對意氣振文章餘事俱
入神談笑縱橫吐霓虹曾襟磊落羅星辰奇哉光焰
萬丈長藻句出口類驚人牢籠風月入錦囊汗漫天

地聊周章小邦僻陋難久留恩恩駕言回征輶春風
吹入太液池霽雲高擁丹鳳樓君歸承寵歌鹿鳴上
苑爛漫聞啼鶯君看海上蟠桃樹千年一實飽霜露
摘向金盤獻 至尊萬歲垂拱臨東藩我有大繭出
扶桑五彩燦爛成文章贈君黼黻舜衣裳要令四海
昭回光 見先生遺稿

送副使司馬恂詩

丹溪河緯地

涑水淵源永世傳流波袞袞代生賢殿中獨對縱橫
字頭上親瞻咫尺天許國忠誠持素節傳家禮法守
青氈如今相遇還相別回首行塵一惘然 見先生遺稿

貫鄉姓氏證 四條

忠正公遺稿註曰 皇明景泰元年閏正月翰林倪
謙刑科給事中司馬恂奉 詔來宣浹旬言旋摺紳
之士咸惜其去於是高靈申公叔舟為之序昌寧成
公三問作跋晉陽河公演河東鄭公麟趾河陽許公
詡坡平尹公燭昌寧成公念祖光山李公先齊晉陽
鄭公陵圓山高公得宗驪江李公審完山李公思哲
韓山李公季甸東萊鄭公昌孫月城金公胸鷲山辛
公碩祖嶂梁崔公恆咸從魚公孝瞻延山李公石亨
晉山姜公孟卿丹溪河公緯地韓山李公塏陽城李

河陽縣志卷之十一

公芮魯山李公永瑞陽城李公承召達城徐公居正
西原韓公繼禧及先生各賦詩以贐其後有人購書
燕肆得一書名遼海編乃倪學士在 本國時與諸
公酬唱之什也其流布於中國如此 皇華集遼海編
及諸公文集所

載贐章
並同此

叅奉公諱繼昌 忠正公
玄孫 嘗於忠正公忌日 六月
七日 夢見

六人並臨覺而感悟別設五位紙牒及祝式書昌寧
成公丹溪河公韓山李公文化柳公杞溪俞公一體
祀之後為洛濱書院 見大邱邑誌
及朴氏家傳

肅宗五年己未建洛濱書院奉安六先生其位次曰

首西平陽朴先生次東昌寧成先生次東丹溪河先

生次東韓山李先生次東文化柳先生次東杞溪俞

先生 見初修
記事

果川愍節書院列享六先生曰朴彭年 仁叟
醉琴軒忠正

刑曹叅判 贈吏曹判書 成三問 謹甫
梅竹 昌寧 承

旨 贈吏曹判書 李塏 清甫
韓山 忠簡 直提學 贈

吏曹判書 河緯地 仲章
丹溪 忠烈 禮曹叅判 贈吏

曹判書 柳誠源 太初
文化 忠景 司藝 贈吏曹判書

俞應孚 信之
碧梁 杞溪 忠穆 摠管 贈兵曹判書 見
朝俎 豆

錄

可只可式實系辨逐錄卷一

貫鄉古號攷

昌寧成先生聯句序曰 正統壬戌余與平陽即順天古

號朴彭年仁叟高靈申叔舟泛翁韓山李塏清甫赤村即丹溪古

號河緯地仲章延安李石亨伯玉受命讀書于三角山

津寬寺做業之暇相與酬唱見成先生文集及補齋叢話

貫鄉今號攷 二條

南秋江曰河先生諱緯地字仲章赤村人即今之丹

城縣見哽咽集

洛濱書院六先生諱下皆書貫鄉而河先生則曰先

生親筆姓鄉稱以丹溪三角山聯句亦稱赤村丹溪

赤村皆丹城古號疑先生本貫實丹城見大邱邑誌

忠烈公本無別號攷 三條

善山月巖書院題版時金烏院生問于寒岡鄭先生

曰河先生亦無稱號或云因其所居里稱以延鳳云

如何答曰恐未安見寒岡集問答類聚條

按先生既無別號又不可因其所居延鳳而稱

之故不依籠巖耕隱一例而特以貫鄉丹溪題

之則丹溪之非為先生別號明甚矣蓋其時先

生遺墟碑墓碣面皆書丹溪河先生善鄉之士

朝夕出入無不見之而猶曰先生本無稱號云

則今因其題版而反認為別號者蓋未之考也

喚醒堂

朴公

三仁事蹟記曰河先生居府西延鳳里

後學稱之曰延鳳先生

見喚醒堂集

按喚醒堂即龍巖先生諱雲子也龍巖嘗欲撰三仁事入錄抵書退溪先生退溪以古人慮患之事戒之故未果焉喚醒後書其集曰親聞父師之言載于日記云而於金先生則曰金籠巖李先生則曰李耕隱於河先生則只曰後學稱延鳳先生蓋其時去古未遠故本鄉長老先輩皆知先生之無別號而其傳如是

河龍翼戊子譜曰世稱丹溪先生其下註曰蓋取貫

鄉之別號

見世系圖

按龍翼亦曰世稱丹溪先生云則先生之非自號丹溪可知也又曰蓋取貫鄉之別號云則貫鄉為丹城而丹溪為丹城別號可知也然則辛亥家乘本晉州號丹溪誤也

居地攷

四條

一善誌曰河澹

即先生考

以晉州人移居本府延鳳里

見崔

訥齋集

藝尊錄曰河澹晉州人居善山

見佔畢齋集

河忠烈公集卷之六

駕鶴樓記曰河東河君澹斯文友也見雙梅堂集

南秋江曰河緯地善山人見六臣傳

按先生考郡事公世居晉州中移河東末乃定居於善山故佔畢齋以始居言雙梅以其時所居言秋江以先生所居言也凡言某郡人者通謂本貫與時居而時居可移本貫不可移則自晉移河自河移善皆是時居實非本貫也如以晉州人三字必謂貫鄉則河東善山亦可謂貫鄉乎况彝尊錄黃厓村稱以南原人南原乃時居非貫鄉也貫鄉實長水則郡事公之稱晉州

人亦猶是矣

貫鄉證訛四條

陶谷公諱宗祐丙子錄曰河先生貫實丹溪見丙子錄

翊贊公諱崇古小序河先生事實之下曰旅軒撰碣

以為晉陽秋江作傳以為善山按先生親筆姓鄉稱

以丹溪見先生事實

莪菴朴公會源辨河先生墓碣晉陽之誤曰今按先

生親筆姓鄉實丹溪見忠義錄

先生外裔金氏家傳曰墓碣請文吾族祖竹溪公即金

公事而其時因龍蛇之亂既失舊刻與譜牒只因邑

河忠烈公貫系辨

誌搆狀草致有晉州之誤然碣面仍舊書丹溪河先生諱某之墓云蓋陰記雖失碣面之六字行路之所共見家庭之所傳聞而猶有不磨滅者則先生之貫的是丹溪而陰記晉州狀草之誤也

見金氏家傳

按一善誌記郡事公事曰河某晉州人移居本府延鳳里蓋其時丹溪河氏禍籍為世所諱不得見遺文秘蹟而但因邑誌之晉州人三字誤認為貫然碣面丹溪非號伊貫當時如朴龍巖亦知之則惜乎竹溪之搆草不據碣面之丹溪而偏因邑誌之晉州以滋後人之惑也○或曰

丹溪屬晉州則丹溪晉州元是一本也此則不然丹溪元不屬晉者蓋以江城介於丹溪晉州之間而丹溪不得越江城而屬晉州故方其江城屬晉之時丹溪已屬陝州及夫監務來屬之時江城析於晉州則丹晉自別不可相混况輿地沿革丹溪縣河即丹溪河氏也丹城縣河註晉州則丹溪晉州元非一本也是以忠烈公與文孝公同贖倪馬詩文孝書貫晉陽忠烈書貫丹溪職此之由也

忠烈公四子攷 十條

先生子璉中生員科時先生答人書曰賤子叅榜一

家之幸也

見先生遺稿

生員河璉父緯地

見善山蓮桂錄

河先生有一子曰璉生員清謹有家行

見一善志

河緯地子璉生員緣坐被誅被拿之前拜辭祠堂從

容處置家事

見崔訥齋集

景泰七年丙子

世祖大正二年

六月初六日甲辰

下義禁

府傳教內罪人成三問等依律施行親子並處絞

若母女妻妾伯叔父兄弟之子永屬遠方殘邑奴婢

年未滿十六以下隨母長養待年滿付處為教教是

故初八日丙午聚百官於軍器監前路環立施律而

親子三十六人中忠烈公子行有璉班

見禁府文案

丙子之禍河緯地妻子在善山以連坐遣禁府都事

處之緯地二子長琥仆地無言次珀年未弱冠動止

自若顧謂都事曰與母有告訣之言都事聽之珀入

門跪告曰但有一妹年將就笄雖沒為賤隸婦人之

義猶當從一而終再拜而出從容就死

事見松窩雜記

禁府文案緣坐秩河緯地妻金氏貴今子璉班女

木今又追後坐死秩有琥珀同月二十八日丙寅

義禁府啓曰已會永屬河緯地三寸姪河浦于

務安緣坐人內伯叔及兄弟之子安置後甲申在便戊子放

丁丑九月 上以八幅錦段 親抄下李塏等四十

一人及親子坐死三十六 命東鶴寺首僧招魂以

祭之而其親子三十六人中忠烈子行有璉班見前

是年十月二十四日酉時以後 御筆書 端廟聖

諱其下列書六宗英三相臣及癸酉丙子丁丑死事

諸忠臣一百餘人而忠烈子行有琥珀見追付

按以上九條忠烈公之有四子昭著於金石不

刊之文而後來之誣滅二子有說在下

正宗十五年辛亥二月 命館閣之臣博採秘藏

親抄二百三十六人 傳曰配食人取舍當否閣臣

往議于原任提學李判府事左議政各以意見獻議

在外提學家遣檢書官收議以來同月二十五日奎

章閣 啓曰依 下教配食人當否議于大臣中原

任閣臣則原任提學李福源以為配食之典至嚴且

重以簡為主云云原任提學蔡濟恭以為 聖上之

親自抄出有若分金秤上無物或差臣未見有當入

而不入不當入而入者豈有出意見論可否哉云云

三月初三日 御製例用祝文畧曰與癸酉丙子丁

丑死事平安道觀察使趙遂良等一百九十八人之
神尚其饗之見陵膳錄莊

忠烈公四子並入於親抄配食錄故至是珀以
拜母事贈持平躋付於忠臣壇父若子卓異之
列琥與璉班並以收司入於趙遂良等一百九十
八人之列入於御製祝文

忠烈子生員璉減享顯末

辛亥四月上命直閣及八直玉堂使之校正莊
陵誌時撰輯之臣令諸忠臣子孫現納本家文蹟安
東河錫中以忠烈公事畧及河氏家乘納於撰輯之

臣曰鄙家家乘以璉班疑為琥珀之一名云而前此
壇享以兒名冠名渾列為四莫重壇享虛實相蒙請
減璉班之疊享撰輯之臣以其家乘奏御上以列

錄賜祭不允撰輯之臣所傳

按忠烈子生員璉以年長隨父在京因上之
密諭先知事泄故被拿之前拜辭祠堂處置家
事以待之六月八日同時並命於軍器監街其
弟琥珀年幼侍母夫人在鄉追被禁郎處之所
在之京鄉既異收司之先後不同在京則兄獨
辭廟而清謹之行素著在鄉則弟但拜母而就

義之事從容辭廟什地決非一時之事從容惶
遽亦非一人之為則四子之行跡各異固不可
以疑去二亦不可絕以為池也璉既中生員是
豈為兒名乎

正宗大王 乙覽承旨臣李書九所撰史補草藁中
河忠烈子璉珀云云 若曰陵誌引魂記書璉班
而魂記又作池璉池班列之緯地之下意或池與
河字似而訛河氏家乘以璉班疑為璉珀之一名
其說近之當就四者去二存二則存璉當並存班
存璉當並存珀而珀以其從容就死特 贈憲臺

列之正壇今存璉而不錄璉班為教壬子三月

分付東伯舉行

見正廟御製

史補本草曰河緯地墓碣云子璉生員 魯陵
誌則有璉班二人本出東鶴寺記今考寺記又
作池璉池班而李墜雜記緯地有二子璉珀故
河氏家乘以璉班為璉珀之一名俱屬未詳今
不敢錄

按河錫中既納河氏家乘於撰輯之臣請減璉
班及聞不 允之教乃入東鶴寺潛改忠烈子
璉班姓河字作池字後仍謄置其一本

錫中使人圖璉

河忠烈公遺事

禮曹印留本寺其舊本火燒之以滅添改之迹即今所在魂記

蓋舊魂記乃世祖大王御筆端宗大王聖

諱奉安之輜而彼錫中挾詐作變又以謄書魂

記來納於撰輯之臣曰魂記中璉班本池姓則

實非河忠烈子也仍又請滅其誤享撰輯之臣

以池字與一名俱屬未詳一並不錄而奏之故

自一名猶上辨其池訛近其一名而命存其一名

一名猶減其一名則璉班之一名璉班雖減璉

班之一名璉班自在也士子後二十七年己卯

松京河始澈往安東始得聞生員公減享之事

泣而問曰我祖生員公以忠烈公之長子身死

忠義同餐簋享而何故見滅耶錫中曰吾亦其

時在家全然不知追後得聞於長洞朴叅判基

正家矣始澈往朴氏家叩其顛委朴氏出其時

文蹟以示之始澈一讀一涕而覽畢問於朴氏

曰生員公減享專由於河氏家乘與池字魂記

未知河氏家乘誰家家乘池字魂記何人所納

朴氏曰河氏家乘即河錫中家家乘也池字魂

記亦河錫中家所納也始澈迫問於錫中曰我

祖生員公百歲之後與爾有何業冤而誣滅於

壇享耶且河氏家乘與池字魂記出於何處乎
錫中浼浼諱之曰此何言也吾於減亨事漠若
三清河氏家乘卽長洞朴叅判之所納而吾家
本無家乘池字魂記乃永平李相公書九之所
奏而吾實不知魂記之有無見河錫中始澈以問答辨
其言傳于兩家欲究其事兩家子姪皆作書辨
明於後

附 忠正公後孫象鉉

長洞叅判子

辨先誣上禮堂書

貞洞徐判書後輔時為禮堂

先朝辛亥四月有

莊陵諸忠臣事實撰輯之

命任事諸公搜納公私文蹟及諸家家乘之可
據者是時安東河氏亦以其家家乘及忠烈公
事實丹溪遺稿並為來納故忠烈公事實條以
晉州人號丹溪及璉班一名說引用至謄於
御製文字中而其來納之由昭載於引用書目
可考而知也近得聞安東河氏與松京河氏有
譜系之爭而以家乘誣納事推諉於生之先親
曰鄙家本無家乘而 御製中所引河氏家乘
卽長洞朴叅判之所納云云蓋人家家乘錄其
先世字諱貫鄉生卒墓所者則有非他人代撰

之書而以此推諉者其果成說乎且其言曰辛亥夏間與朴叅判同寢時夜半私語云云而其時生之先親在寧越任所有日記之可證則渠欲免誣 聖朝之罪而推諉於生之先親明若觀火茲敢舉實仰控伏惟閣下監此事狀亟垂裁處俾雪生之先誣幸甚

先此象鉞再從兄校理升鉞上其叅判仲父書曰堂叔主受誣之說必復騰於相訟之際在再從不可不早為之辨使領河誣通之奸莫適於任事之有司而無敢復如是作恠也從子之意則以河氏家乘非堂叔主所奏作一小錄送於宗伯以解其惑者似不容已云故有是書

附 永平李相公姪善永答忠正公後孫翼之書

胎送河氏書覽不勝驚愕故 莊陵史補撰輯中始末一一逐條瞻呈辨破覽可悉矣大抵河氏之歸咎於吾家誠可笑但用意之叵測痛恨痛恨先伯父雖已下世既有文蹟之可據又有子孫之可辨者渠雖百端謀捏亦當付之一笑莊陵史補引用書目中果有河先生遺稿忠烈公事畧及河氏家乘而家乘下懸註河學海所撰蓋河氏家乘本河學海所撰而忠烈公事畧亦河氏所撰故河氏家乘訖役後還為持去事畧尚在此中則河氏書中鄙家本無家乘云云

者其意叵測矣又謹按二字是先伯父所撰而東鶴寺本魂記有璉班二人今魂記作池璉池班河氏家乘以為琥珀之一名而未詳今不敢錄云則河氏書中兩池字始見於大臣撰輯而以池璉池班改整懸錄云云者其果搆誣孟浪矣大抵河氏家乘是渠家學海所撰而曰不知者不過欲歸咎於吾家而雖汗漫文字猶不敢臆定况他人家家乘其果撰出者乎至於婦孺可知其誣故不必多辨

推諉於永平李相公故此書並及之

河氏家乘誣納事朴氏家辨明之後錫中又復

生員公事實攷

生員河璉父緯地見蓮桂錄清謹有家行見一善誌公中生員

科時忠烈公答人書曰賤子叅榜一家之幸見先生遺稿

丙子公以年長又登科隨忠烈在京六月二日聞

上密諭忠烈之教先知事泄被拿之前拜辭祠堂

從容處置家事見詞集齋匿其子沉託送於平邱朴氏肅文

公錫命家牒曰河先生長于生員璉託其幼子初八於吾家而吾家亦懼禍及使之轉匿松京云

日丙午依六日下教與罪人等親子三十六人同

時坐死於軍器監街見禁府文案

按生員公名登司馬身死忠義在家有清謹之

行臨死有拜廟之事况忠烈書札生員科榜即當時迺父迺子丁寧親書則有非後來傳聞記錄之比也且世祖初六日下教有親子並處絞之命故初八日軍器街上以河某親子同時坐死昭載禁府文案而惟彼安東河氏百般忌克自其祖必欲絕璉屢變家乘欺罔朝家無所不至然而天道甚明彛倫難誣故淵泉洪公爽周為宗伯時使兩河對質後明正倫理夫雪誣案以池字訛誤配食錄中既有昭揭之訓自當無異辭於其間為題則彼河之經營滅

絕昭誓無餘而但宗伯適以試事徑遽未果覆啓是可恨也

忠烈公家世 見丹溪河氏譜

丙子禍後丹溪氏譜牒無徵故只從郡事公起世以俟後考○安東河氏譜始以郡事公以上六代同正公諱字成遠近似強合於晉譜繼又以同正公諱字傍遠近似強合於晉譜繼又不近理故既已破譜因此而詳考則墓碣之追刻同正公亦有年代官啣之相左且渠本晉州之河則何以得丹溪之系乎諸偽卑露之後此亦不無可疑故並不錄有辨說在初

中世 二世 三世 四世
 河澹 子綱地 子未考

丹溪人世居晉州移居善山府西延鳳里
太宗壬午以生員登文科第
二員癸未出為黃澗縣監
甲申建駕鶴樓戊戌按事
大靜作邑城記已酉守青
松建讚慶樓有去思碑名
宦錄曰政尚清簡三仁錄
曰公天性忠孝有高志大
節丙子追被奪削

宇伯章丙午生員巳酉文
科甲子為同福縣監有興
學碑
文宗辛未卒
子緯地
子天章又仲
章宗乙卯生員
戊午文科壯元壬戌受三
命與成瓜三問等五人讀
書于三角山津寬寺癸亥
選集賢殿庚午送倪馬兩
詔使有詩壬

成家生員一善誌云公有
清謹家行丙子公隨父在
京因忠烈之密諭知事泄
被拿之從容辭祠堂從容
處置家事託孤平邱朴氏
即文肅公錫

子沉
丙子六月八日以後因平
邱朴氏保匿邸入松京仍
逋入於軍器託身於軍器
匠落籍以沒世遺戒子孫
秘諱來歷故子孫以沒
籍以澗溪畏約之故不敢
直書丹溪而

英宗已未復平
安道經歷
醜仁同俞氏
經歷勉女

申受命協贊
文宗癸酉春辭
直提學冬辭
左司諫甲戌
拜禮曹叅判
乙亥
世祖受禪公與
朴公彭年等
在慶會樓議
事自其後
祿別貯不食
丙子六月初
二日因金礦
告變事覺辭
連公
上愛其才而欲
生之使人密
諱之曰汝若
諱之可免公

命家也其家
畏禍轉匿於
松京其後孫
儀叔判其說
於朝申公奇
其事作書著
明之
正宗辛亥與弟
班同享
莊陵壇壬子
因晉河欺誣
減享

只取字音之
相似也及至
忠烈公伸雪
後呈由于官
始復丹溪籍
子孫仍居焉

可中... 卷一 十九

江思... 卷一

笑而不答與禁府文案減

成三問等五享同

人八日丙午子琥

同時殉節於丙子與季弟

肅宗辛未特侍母夫人金

英宗復官氏在善山延

忠烈判書謚贈鳳里第開都

正宗辛亥配食川莊陵別壇享

愍節大郎洛莊陵別壇

濱善山月巖丙子年未弱

洪州魯恩連冠聞都事來

山八賢寧越動止自若略

彰節義城鶴無懼色願謂

山等書院墓在都事曰老母

在善山府西峯

十里許甌峯

子紀地

子未考

下茂谷良坐
原貞夫人金

言入門跪拜
謂其妹曰雖
沒為賤隸勿
為狗彘之行
從容就死
正宗辛亥以拜
母事
平僻忠臣壇

子紹地

子未考

字叔章生員
文科與忠烈
公同榜官至
學諭

字季章丁卯
生員後魁東
堂鄉試未赴
省試七月十

卷一 二十

四日奉

忠烈公三寸

姪浦

內于永屬務安邑官奴

禁府又案以

汾

同時永屬極邊殘邑官

公三寸姪緣

龜同

內于以年巳滿竄配

全為奴而未

分伯叔季誰

某之子故別

錄於下

河忠烈公貫系辨誣錄卷之一

河忠烈公貫系辨誣錄卷之二

平陽朴光輔孟益甫輯

安東河氏所稱河源繼後遺券

初行十餘字缺物件記

善山降真洞在

大牛一隻 小牛一隻 大馬二疋 內驄馬金小

馬一疋 鼎二 釜二 爐口一 東海二 隻

鉢一 蓋鉢二 者羅二 鍬鑄一 匙六介

筋一把 耒三 錯刀二 鋤三 卦伊六 斧

一小時郎二 鎌一 斫耳一 鑿二 大箭

三 藥籠一

京家在他物入行

破件鹿皮鞋一木綿袂螺杯家具一 黑木纓

子一黑笠給鴨頭綠單木團領一 紅紵團領

一 綿紬單波知一 草綠匹段囊子一 三幅

紬袂裏在 鞍子諸緣具

角弓一 山羊皮一領 破件葦籠一 理馬諸

緣具个赤一 踰飯奇一二行

示龜童 礪

李 署押

先生 署押

在京中興盛坊叔父 署押

遺券序曰河達海云此是司諫公即忠烈公臨命託後

於弟紹地子龜童方在襁褓欲待其長成名以

礪字之意也懾禱不敢以礪名改以源又曰李署

押樽軒李迹次行只署押先生迹下行書興盛坊

叔父署押先生伯氏綱地迹又曰此券或言車上

所書或言事發之前夕其兆已見先生笑謂夫人

曰龜童免乎二公適來相訣因共署押又曰叅判

公臨死凡已物皆手自錄送之曰汝幸保餘命今

錄送之物皆掌有以嗣余後也又曰仍奉公祀公之墓在於善山至今八九代不替香火而無繼后之事故不得稱子孫云

以上並見晉河所刊先生遺稿附錄

遺券辨

莊陵實錄曰河緯地入闕應製聞兄綱地死不製而出後人以爲是

正宗御製河忠烈事實條有曰文宗朝河緯地入庭試聞兄綱地死亦不製後人以爲是然則綱地之死已先於丙子

樗軒

李公石亭

集曰丙子公爲全羅監司在益山郡聞六

臣之禍題詩郡壁曰虞時二女竹秦日大夫松縱有哀榮異寧爲冷煖容以詩意遭臺彈云

松窩

李公壁

雜記曰丙子之禍河緯地妻子在善山

朝廷以緣坐律遣禁府都事處之緯地長子琥仆地無言次子珀入門拜母云云

見上

謹按此四條皆是國乘野史則伯兄之已死樗軒之在外十分丁寧萬無署押於此券之理在善山之夫人忽入鞠獄與忠烈公笑語而受此券云者尤不近理此券之僞誣一言可破况其爲說節節窘遁其曰此券或云車上所書或

云獄中所書或云事發之前夕所書軍器街上
慘禍之際安得閒暇列書乎獄中南間又安得
共坐書券乎其所書券已無的指矣其曰者證
初既綻露則再曰非樗軒乃妹婿李石柱非伯
氏乃仲兄紀地也紀地即忠烈公叔氏實非仲
兄而變幻倫紀如是無難何況其他乎其曰龜
童兒名也礪冠名也源改名也一人三名而年
各不同始曰六歲戊子譜中曰七歲辛亥家乘末曰十
四歲癸卯籍一人之年歲亦為三變也其曰往來
善山墓所八九代不替香火云者尤為孟浪旅

軒作碣文明言外外孫金崑立碑奉祀云若源
之孫往來則何不知先墓之立碣立碣者又不
知其事以他人奉祀乎其為誣說每每如是而
其所稱年歲也名號也看證也傳受也一無近
似此可曰信蹟乎蓋河源之孫徹岷為義陵
叅奉而義陵叅奉自來國典非北道人勿
擬則河源分明是北人而其後孫達海移寓奉
化得知忠烈公三寸姪龜同放還事敢生投托
之計以山峽所見偽造此券如是踈漏也及聞
河忠烈伸雪之命以此券來謁諸公自言券

中雖無託後之說而實有微意云是時禮堂以
古人愛屋烏之義只喜忠烈之有殉裔而不暇
深究遽爲 筵達使之繼后然而 英廟甲子
嶺南道臣以河龍翼爲河先生之孫 啓請調
用 上特除爲 厚陵叅奉 命納其遺券
乙覽後 若曰河緯地若爲此券世豈稱河緯
地爲教臺諫金公相奭 筵奏曰河龍翼爲其
子孫不明 上答曰前旣立后今已調用存而
勿問可也 上教旣如是故雖置之勿問而河
源之冒托遺券之僞造當時 朝家已悉洞知

矣儒賢金澆湖元行亦疑此券往復於俞公最
基俞公亦有認雹爲珠之譏陶菴李先正繹與
俞展甫書曰丹溪獄中物件之錄示誠莫曉其
意丈巖雖有發微之辭終在於其然豈其然之
間耳至於後事旣經 先朝處分重以諸長老
之言其見信於後世明矣或於其間有一毫非
其實者其爲未安孰大於是耶六臣精忠大節
軒天地而輝日月雖百世之遠猶令人聳動此
等事恐不可不十分審慎也云諸賢所見有關
義理故乃爲此發明使後世知之其慮後患也

澗且切矣蓋趾齋閔公只激於八九代奉香火
之說使之圖斜繼后然考其舊牒源為展力副
尉源之子自澄為鎮海訓導孫徹岷為義陵
叅奉則實是他道他族之平安無事者也斷斷
非忠烈家禍籍之親姪也何故世世奉祀他道
他族之賢人耶其說極無據矣

故生員河紹地子龜童

白活

右謹陳所志矣段父紹地亦河緯地犯罪前身故為
乎等用緣坐不冬為白有去乙父矣奴婢等河緯地
戶籍良中合錄是如河緯地奴婢屬公教是時父紹

地矣奴婢並以屬公為白乎事意悶望為白去乙節
差使員及敬差官教是初亦分揀不冬為在婢崔庄
及所生奴老古知婢終德奴終同等乙都目狀良中
並錄教所加于悶望為白乎等用呈所志白活為白
乎亦中自中分執記相考分揀置簿為白有卧乎亦
中立案成給向教是事望良白內卧乎事是亦在
謹言 推刷處分 天順五年十月 且所志

都提調

著押

提調

著押

提調

著押

踏五印

題辭今考河龜童所志則河紹地奴婢混入於河緯
地戶籍的實無疑奴老古知婢終德等乙還給龜

童宜當向事

辨曰丙子五年之間禍色猶熾十二歲亡命之
龜童何敢稱禍籍之子姪而欲推不悉之奴婢
乎推刷色乃寺奴頭目則非尊貴之官員而本
無印信又無聽訟之理矣且推刷屬於內寺及
掌隸院而本無提調提調皆京司上官則本無
隨推刷下鄉之理安得合座而署押乎又况提
調非推刷之下官而今於推刷色處分之下三
提調一並署押有若郎廳之叅署者然是何格
例而踏五顆鮮紅之大印是提調之印耶推刷

之印耶差使員敬差官之下鄉者皆無印信故
亦無聽訟之例而既曰亦不分揀云則但知自
京下來者皆有印信皆可聽訟而做此推刷之
訴欲證龜童爲紹地子之跡也然則河錫中家
六十年前戊子謄刊先世事蹟時無此等說至
以紹地作丙子死渠家既有此三百年前久遠
之蹟則何故掩置而不錄乎以此推之戊子刊
蹟時未及做出此等蹟故所以不錄也然則此
訴之出於戊子以後可知出於戊子以後則成
於河錫中之手又可知也

河源陳省單子

正兵學生河源所志內仕滿受職爲白良結望良白去乎帳籍相考陳省成給事望良云云

題辭

未勝

踏印

辨曰東國格例陳省者列邑以錢木等上送監營與京司之文字而今河源獨以仕滿受職事陳省於本邑已是違例也且正兵有何仕滿乎仕滿而受職則非賤役也若果忠烈公親姪則當時何以有仕滿受職之階乎錫申之言曰當初降屬正兵晚年正兵免頃時得出虛加資以

免番布云丙子後十四年戊子 朝廷命河緯地三寸姪河浦河汾河龜童放還則自其後罪罰已解而彼河源戊子後二十三年尚未免正兵則決非忠烈公三寸姪也且欲以虛資免役則分明是他族之微賤者也追後投托之狀尤爲綻露無餘矣

奉化縣監陳省牒狀

奉化縣監爲陳省事節呈縣接正兵學生河源所志內仕滿受職爲白良結望良白去乎帳籍相考四祖陳省成給向事所志是乎等用縣上癸卯年戶相考

向前河源年歲四祖牒呈後錄為白遣合行牒呈
照驗施行須至牒呈者 右牒呈 觀察使
弘治三年六月十日辰時行縣監南 踏印
辨曰此奉化縣監以河源仕滿受職事陳省於
監營受營題出給河源為其世傳云者也蓋各
邑以報狀一度書目一度牒呈營門則受置報
狀題下書目亦是古今定式而今此報狀題下
本邑又是格例之外也而此亦踏印官蹟則何
處得來此亦不載於戊子刊錄則同出於前人
之手可知也

河源癸卯戶籍

戶正兵學生河源年四十一本晉州父生員紹地祖
通政大夫司憲府執義澹曾祖朝奉大夫門下評理
之伯外祖生員琴嵇奉化 踏印

辨曰此奉化縣監考出河源四祖後錄牒呈於
監營以為受職時考準者而隨報狀同來為其
家舊蹟云者蓋丙子河源年六歲則為辛未生
癸卯當為三十三而此曰四十一年歲相左矣
且忠烈考郡事公坐丙子禍追奪官爵至于
英宗己未始蒙復官 朝家復官之前何敢晏

然書其官爵乎河源既以生員之子執義之孫未免為正兵者正以降屬之故也既是降屬之時則自無仕滿受職之事河源何敢以此呈訴本官又何敢以此報營乎若曰副尉非實職只可免賤而已則生員執義是實職何不以實職免賤必欲以虛資免役乎其意只欲明河源本晉州父紹地而為此偽造然渠家刊行譜既曰紹地 正統丁卯七月十四日卒源生於 景泰庚午正月十七日云則源之生在於紹地死後四年矣雖欲冒托而自不得掩其真狀

景泰癸酉武安東籍 河錫中所考

戶朝散大夫集賢殿直提學河緯地年肆拾貳壬辰生本晉州父通

妻金氏年肆拾參辛卯生籍善山父承訓郎淑仁祖通仕

率子虎童年拾伍己未子白童年拾參辛酉率奴南

介年拾伍己酉以下皆奴婢 上下四方皆腐傷

按西厓集云余以承旨入直考 魯山朝政院日記癸酉春河叅判仲章時帶職中訓大夫司憲府執義也以中訓陞中直力辭屢 啓不允末乃以去就爭之 朝廷不得已改執義為直提學云癸酉春帶職為中訓而此降從四品

河忠烈公其子孫譜卷之二

朝散何也且直學在癸酉春則壬申修筆時何以知明春移直學而預書乎以下雖云腐傷以河源籍補其缺字第一行合為七十二三字第二行不過四十一二字多寡全不成樣矣虎白添玉而為冠名去玉而為兒名古人命名豈若是巧哉生員璉為先生長子而不書亦何也若曰兒名云則兒名亦有二乎一則璉之兒名為班璉珀之兒名為班童一則璉之兒名為虎童珀之兒名為白童

河龍翼戊子譜

一世河 成晉州之丹城人主簿同正生子希甫下見

二世 希甫別將同正生子公正下見

三世 公正檢校大將軍生子玄下見

四世 玄 奉先大夫興威衛保勝別將生子胤下見

五世 胤 通仕郎都染令同正生子之伯下見

六世 之伯千牛衛常順別將門下評理生子浹

潘以上疑不敢連書

郡事公澹生員文科配俞氏勉女生子綱地生員文科死於丙子子二砢磚次緯地下見次紀地大小科與先生同年拜學諭死於丙子次紹地生員子二璉源璉亦生員與父並死於丙子源即為先生後者張旅撰

河忠烈公傳卷之二

先生墓碣以璉為先生子與此錄異

忠烈公緯地字仲章世稱丹溪先生後人以只稱官職未安以此稱

之蓋取貫鄉別號而所居村前有丹泉故也子二琥珀及於禍肅宗乙

酉禮官以先生遺意陳達用故名臣金儲例以先生

弟紹地子源為后

系子源先生弟紹地子琴氏姓譜言河源小字龜童

年纔六歲當魯山之變一門覆滅源以年少漏於

籍司諫公知其免禍手書家間雜物於一小紙末有

示龜童礪四字蓋欲待其長成名以礪字之意也夫

人金氏手縫女奴領中徃遺龜童仍託養於奉化外

家其後屢入危境而其時金吾郎與源外王父生員

公同榜且親乃以奴子貴同同名者代給而贅居安

東云權龍巒紀所記言河源兒名龜童叅判公臨死

改龜童曰礪凡已物皆手自書錄送之曰汝幸保餘

命今錄送之物皆掌有以嗣余後也後以源改礪之

意必有存焉

源子二自澄見自洪无

自澄子二徹岷无徹岷見

徹岷子四漣見漪溥无淵

漣子三遇舟无遇聖見遇龍

河忠烈公傳卷之二
遇聖四代孫學海達海 五代孫龍翼 七代孫錫
中以下煩不盡錄

按此譜二去戊子河龍翼以晉州混丹城生員
移為姪刊送松京欲與之合譜者而輿地沿革
丹溪本新羅赤村縣高麗改丹溪我 世宗朝
始置丹城則距高麗同正公時過二百餘年二
百年前同正公何以預貫二百年後始置之丹
城耶全不成事理故河錫中畢竟以此譜謂他
人贗作則其不可取信也明矣蓋先是河達海
考漢城籍始知生員之孫居在松京而往來之

後龍翼為 厚陵叅奉繼世相訪的知丹溪之

不可變生員之不可絕乃以晉州丹溪混為一

本生員副尉

河源也

合為兄弟誘欲同歸而松河

不從故漸至乖激而成隙也然當時禁府緣坐
條以親子處絞於同時者璉班琥珀也以兄弟
之子始屬奴婢後皆放還者浦汾龜同也由此
言之子姪之名行不同死謫之罪罰自別而龍
翼妄以璉作源之兄璉若源之兄則當與浦汾
在奴婢之秩不當與琥珀入坐死之律矣

河學海辛亥家乘

河忠烈公傳卷之二

執義公遺事

公諱澹善山邑誌曰晉州人移居本府延鳳里 太宗朝中司馬壬午登文科官至青松郡事 景泰丙子因忠烈公禍追奪官爵 英宗己未復官

忠烈公遺事

公諱緯地字天章一字仲章晉州人號丹溪 宣德乙卯生員戊午文科壯元選集賢殿直提學 端宗朝執義左司諫 光廟朝禮曹叅判丙子六月八日與朴彭年等同時被禍夫人金氏返葬于善山古方山艮坐原 肅宗辛未復官禮曹叅判立祠院 英

宗戊寅 贈吏曹判書諡忠烈子琥 疑一 名璉 疑一 名璉 疑一 名璉 疑一 名璉 並

坐死無后 肅宗乙酉禮官以先生遺意陳達以先生弟紹地子源為后

伯兄綱地生員文科 正統甲子為同福縣監有興學碑

仲兄紀地與先生生員文科並同年丙子同被禍 英宗己未復成均館學諭

弟紹地 世宗丁卯中生員後魁東堂鄉試未赴省試七月十四日歿墓善山馬乙洞先塋同麓

副尉公墓碣銘

公初諱礪後改源字子清小字龜童蒼居安東為展
力副尉考諱紹地舉生員未第而天生一子即副尉
公也生七歲而當丙子之禍一門覆滅公以年少漏
於籍司諫公知其免禍手書遺券兄紀地及李延城
石亨署其尾至今其遺券尚在見者莫不悲之公生
于 景泰庚午正月十七日歿于 正德戊寅墓安
東西後面歸歌里亥坐原男女各二人男自澄訓導
自洪無后云云

叅奉公墓誌

公諱徹岷晉州人考諱自澄行鎮海訓導祖諱源展
力副尉會祖諱紹地公以 弘治甲子生行將仕郎
義陵叅奉云云以下煩不盡錄

按此家乘即河學海所撰河氏家乘而 正廟
辛亥河錫中以此家乘納於 莊陵史補撰輯
之臣以至於 御製中引用其一名說滅璉班
於壇享之後錫中自慮其奸狀之或露牢諱其
事曰吾家本無家乘而 御製中所引河氏家
乘即他人家所納云云

辨說
見上

河錫中晉陽丁亥譜

- 一世
- 二世
- 三世
- 四世

河忠烈公實錄卷之二

河珍

晉陽人司直

五世

白富

司正

永尚

主簿

六世

義

參知

孟恭

參軍

七世

保

下見

元慶

進士

八世

○成

世傳公與弟知公為兄弟今以時世行序及本家系單考之亦驗而無他明的以可據故加圈

希甫

別將

公正

大護軍

九世

玄

別將

十三世

縣監公諱

忠烈公諱

十世

胤

別將

十四世

玢

生員張旅軒撰忠烈公碣作璉而東鶴寺現記謂池璉蓋族軒因陵誌

璉

璉誌註作班亦誤

璉考魂記中池班也

璉

璉

十一世

之伯

門下評理

十二世

郡事公諱

自澄

行鎮海訓導

徹岷

后无

徹岷

行將仕郎義陵參奉

河忠烈公實錄卷之二

十六

學諭公諱

生員公諱

為展力副尉

景泰庚午正月十七日生

源出系仲父后

自洪后无

庶子自沉流寓平山云

福伊 鶴伊

按河錫中家雖於奉化安東皆有本晉州帳籍而猶以未有晉陽之譜為未足屢入晉陽始附於叅知公派而刊出譜系如右其為忠烈生員誣辱罔極生員公後孫始澈潛入晉陽給取偽職鳴金天聽事下春曹晉陽人聞之掇去丁

亥之板

見河始澈原情草

附忠正公後孫斥晉陽合譜說

丁亥冬安東河錫中初入鈔洞

大邱河西面

訪見朴

氏自言往晉陽譜所朴氏問曰丹溪後孫往晉陽譜所有何故也河錫中答曰吾家孤子不能刊譜而諸河氏特以吾先祖節義之卓異如為合譜則大生光色累次懇請故將為合譜於晉州云諸朴氏驚訝曰忠烈公貫鄉丹溪則何以合譜於晉州乎河錫中曰世丈不知丹溪之為晉州屬縣乎丹溪即今之丹城而實晉州之屬縣也朴氏曰吾未知沿革之何如而果未聞先

生貫鄉之為晉州也先生之貫鄉丹溪即吾家世守之論到今合譜於晉州吾不知其當然也錫中更無他言而去其後聞之果為合譜於晉州云

附晉州河氏土谷河公以泰答河始澈書戊子五月十三日

示論事關倫系顧此謏聞淺見何敢率爾議到耶但譜之為書本以明倫而近來強引冒錄之弊種種皆然常以是慨然于心矣竊見謏示安溪即晉陽河氏譜所長書則可謂的見義理令人痛快忠烈公古家豈無一種正論不為流俗所汚哉

為之欽尚不已大凡河之為姓似是同源而古昔博雅君子既無可據之實蹟故到今四五百年之久初無大同合錄之譜鄙意以為不若派各自為譜毋至妄引冒錄之弊如鄙家新舊譜之為則似不失為譜之本意未知如何云云

河始澈先以破譜長書往示河公公言去年冬安東河錫中來此留宿語及合譜事余問忠烈公與文孝公會未合譜今有何的據河錫中答曰世系中有義字成字戈邊相合似是兄弟故以是合譜云余笑曰先祖以木邊為名則以木為邊者皆可為兄弟乎錫中懔然而去其後果以是合譜余竊痛之云故始澈以書及之而河公之答如是耳

河錫中南原已丑譜

一世

河珍

晉州人司直

二世

永尚

主簿

三世

孟恭

參軍

四世

元慶

進士

五世

白富

司正

六世

義

參知

七世

保

見下

八世

成

世傳公與弟
知公為兄弟
今以時世行
序及本家系
單參互考證
明驗無他

希甫

別將

公正

大護軍

九世

玄

別將

十世

胤

別將

十一世

之伯

門下評理

十二世

郡事公諱

十三世

縣監公諱

十四世

份

磚

琥

珀

子系源

生員張旅軒撰忠烈公碑記作璉

莊陵誌

班

長力副尉

十五世

自澄

鎮海訓導

十六世

徹岷

徹岷

后无

學諭公諱

生員公諱

源出系仲
又后

自洪后无

子庶自沉

流寓平山云

子福伊

義陵恭奉

按此譜丁亥譜毀板後河錫中與南原之河按本

賺使掇拾已毀之休紙潛刊于他道溪山之中

而璉班上池字雖削去而忠烈公之誣辱如前

故本院齊會發文於道內大會儒林齊進呈營

營門發關道內燒毀此譜詳見于下

附同福進士河百源送晉陽宗中書辛卯四月
初吉日

龍城前譜之淆亂已所共覩而今始得見則淆

之又淆亂之又亂已不可言而至於叅知府君

改諱之變尤極驚駭茲以修通想亦齊憤矣松

京事細考其文字不為無理丹溪二字之難屬

於別號以其赤村河某之稱終難區處也鄙見

自來然矣况倪馬餞行詩丹溪二字介於韓山

陽城之間則尤難於歸之別號也然而吾譜中

若依別譜例錄以前註以存傳疑之意則松京

人亦無可執之端而今此新譜明驗二字從何

以出乎可憤可笑古人云言當於理雖婦人孺

子有所不棄彼言有理不可潑斥未知盛意以
為如何厚之河始甫今向貴中須與之詳叩也

又破譜通文

右為奉告事惟我譜事戊子秋毀破之後聞自
龍城掇拾已棄之休紙粧出近十卷冊子云而
就其中淆亂舛錯已所覷破故擬將呈法司燒
破嚴勸而第在同源之義有所未忍矣所謂新
本今始得見則淆亂舛錯果無可言而竅令人
有大驚駭處先祖叅知府君諱字之改換也其
他淆錯難遍毛舉而至若同正公劄註明驗無

他四字又非初本傳疑之義也彼有何見而一
筆句斷下得明驗二字繼書無他二字不成義
理不成文理尤令人可愧此本聞已傳播遠邇
若仍置一日則有一日之辱仍置一月則有一
月之辱凡我僉知府君後孫同聲齊憤呈法司
期於嚴勸主事之人燒破誣辱之書不可畧刻
仍置者也茲以奉告伏願僉尊從速齊會以為
呈法司辨先誣之地不勝幸甚

辛卯四月初一日發文同福幼學河鎮皓鎮
龍鎮泰鎮斗鎮運鎮洛鎮寬進士百源幼學

河忠烈公貫系辨誣錄卷之二

繼源吳源學滢澥瀨等

河忠烈公貫系辨誣錄卷之二

